

#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就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盼莅离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转，经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龚凯颂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决策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本次提名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候选人龚凯颂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

郑 飞

---

李 军

---

陈盼莅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7 日